

信用合作社檢查手冊(異動版)

一、存款業務之查核(共 1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5.3	3. 金融機構辦理匯款及無摺存款時，有關核對及確認客戶身分所需之程序及文件，是否依規定辦理？	3. 金融機構辦理匯款及無摺存款時，有關核對及確認客戶身分所需之程序及文件，是否依規定辦理？	「金融機構辦理國內匯款及無摺存款作業確認客戶身分原則」。 「金融機構受理國內匯款及無摺存款確認客戶身分作業規範」。	配合法規修正，更新引用之參考法令。

二、授信業務之查核(共 1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8.10	10. 對於購屋及消費性貸款有關遲延利息及違約金之收取是否依下列原則辦理？		本會108.7.2金管銀合字第10802721171號函。	配合新增法規，新增查核事項。
8.10.1	(1)對於借款人發生遲延還款，且屬非連續違約狀態(如出國、因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8.10.2	<u>公繁忙而忘繳)，因本金尚未視為全部到期，若借款人採每期攤還本金之還款方式，銀行得以「當期應攤還本金」(小本金)為基礎計收遲延利息及違約金。</u> <u>(2)若借款人發生財務困難，已無法按月正常還款，銀行行使加速條款，本金視為全部到期，銀行得以「未償還本金餘額」(大本金)為基礎計收遲延期間的利息；違約金並得以「未償還本金餘額」(大本金)為基礎收取。</u>			
8.10.3	<u>(3)銀行依實務作業成本能不予計收或提供借款人更優惠之計收方式則從其約定。</u>			

三、內部管理之查核(共 2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2.18	18. 與大陸地區法人、團體簽署合作協議，其簽署內容、合作範圍及實際從事業務往來，是否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3-1 條第 1、2 項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簽署前是否提報理事會討論通過？		本會 108.4.30 金管銀法字第 10801036730 號函。	配合新增法規，新增查核事項。
3.6.1.1.7	VII 金融機構辦理匯款及無摺存款時，有關核對及確認客戶身分所需之程序及文件，是否依規定辦理？	VII 金融機構辦理匯款及無摺存款時，有關核對及確認客戶身分所需之程序及文件，是否依規定辦理？	「金融機構辦理國內匯款及無摺存款作業確認客戶身分原則」。 「金融機構受理國內匯款及無摺存款確認客戶身分作業規範」。	配合法規修正，更新引用之參考法令。

四、其他業務之查核(共 1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6.13.4	(4)辦理以自己擔任受託人之特定金錢信託受益權為擔保之質借業務是否依規定辦理？	(4)辦理以自己擔任受託人之特定金錢信託受益權為擔保之質借業務是否依規定辦理？	1. 本會 108.2.1 金管銀票字第 10701218300 號函。 2.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辦理以自己擔任受託人之特定金錢信託受益權為擔保之質借業務自律規範」。 3.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會員受理信託受益權轉讓及質權設定之作業程序規範」第 7 條。 4. 「信託業應負之義務及相關行為規範」第 36 條之 1。 5. 本會 108.4.22 金管銀票字第 10802709200 號函。	配合新增法規，更新引用之參考法令。